

三门峡市湖滨区建设局2024年湖滨区前进  
街道和崖底街道片区易涝点综合整治及排  
水防涝设施建设项目

#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湖滨公开采购-2026-1

SGZ[2026]005-GC001



招标人：三门峡市湖滨区建设局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友拓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二零二六年一月

---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评标办法（合格制） .....	31
第四章 定标方法 .....	40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46
第六章 工程量清单（另附） .....	71
第七章 最高投标限价编制说明 .....	72
第八章 图纸（另附） .....	75
第九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76
第十章 投标文件格式.....	77

---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三门峡市湖滨区建设局 2024 年湖滨区前进街道和崖底街道片区易涝点综合整治及排水防涝设施建设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且已落实到位，招标人为三门峡市湖滨区建设局，招标代理机构为河南友拓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 一、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项目名称：三门峡市湖滨区建设局 2024 年湖滨区前进街道和崖底街道片区易涝点综合整治及排水防涝设施建设项目

2、项目编号：湖滨公开采购-2026-1、SGZ[2026]005-GC001

3、项目概况：一标段：包括蒲剧团小区，水厂、四合一，会兴信用社，彩印厂小区，六栋楼 25 号楼，兰鑫宾馆，陕州路小区，黄北九，新甘棠路院、30 号院小区，绿化队小区、大岭路小区。主要施工内容为：地面硬化，室外管沟新建，截水沟，室外排水管网等。

二标段：包括上横渠，启春市场。主要施工内容为：地面硬化，室外管沟新建，挡土墙，室外排水管网等。

三标段：包括斜桥村，斜桥路与站南路。主要施工内容为：斜桥村地面硬化，室外管沟新建，截水沟，泄洪渠，室外排水管网；斜桥路与站南路道路改造，排水管网等。

4、招标范围：招标文件、图纸和工程量清单等范围内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5、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37044540.72 元（一标段：10821892.13 元，二标段：12800089.28 元，三标段：13422559.31 元）。

6、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7、计划工期：90 日历天。

8、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现行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9、安全生产目标：无安全事故。

10、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三个标段，其中：一标段：蒲剧团小区、水厂、四合一、会兴信用社、彩印厂小区、六栋楼 25 号楼、兰鑫宾馆、陕州路小区、黄北九、新甘棠路院、30 号院小区、绿化队小区、大岭路小区；二标段：上横

---

渠、启春市场；三标段：斜桥村、斜桥路与站南路改造。

11、本项目采用评定分离方式核查随机法。

##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

2、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与本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及养老保险缴纳证明（须提供劳动合同及养老保险账户在本单位缴纳的证明）且无其他在建施工项目（须出具无在建施工项目承诺书）；

4. 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为本单位员工且已缴纳社会保险（须提供劳动合同及公司为其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

5 投标人须自行出具本单位无商业贿赂及无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承诺书格式自拟）；

6、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查询渠道：①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内容：失信被执行人；②“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zhuangxiangchaxun/>），查询内容：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③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内容：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人须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页、信用中国查询页、政府采购网查询页的查询结果截图，查询日期为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网站截图应含有日期且显示查询结果；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须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公示的企业信息网页截图，至少应包含股东信息，查询日期为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网站截图应含有日期且显示查询结果；

---

8、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投标人须提供非联合体承诺书（承诺书格式自拟）；

9、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后审资料见招标文件）。

**注：1、本项目的监管单位及其利害关系单位，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

**2、本项目允许投标人参加多个标段投标，但是只能中标其中一个标段，取前舍后，以中标先后顺序为准。**

**3、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企业做无效标处理。招标人或代理机构有权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和复查。**

###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方式**

1、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投标人凭 CA 数字证书通过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gzjy.smx.gov.cn/>），点击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选择“交易主体登录”，在所参与项目右侧点击参与投标，即可直接下载本项目招标文件。

具体操作请查看以下链接：

<http://gzjy.smx.gov.cn/fwzn/004003/20200325/2b5a3a5a-f987-405c-993f-88f43e1d1ac3.html>

办理 CA 证书：

<http://gzjy.smx.gov.cn/fwzn/004003/20201019/a8fae6a0-baed-499b-bb50-8ecc8828a2ca.html>

2、招标文件下载时间：2026 年 01 月 07 日至 2026 年 01 月 27 日 08 时 20 分（北京时间）。

3、开标方式：

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操作（网址为 <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每位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完成，未按时解密的其投标将被否决。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4、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文

---

件的要求,招标文件费用不再收取。

#### 四、投标资料的提交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上传的投标文件的信息为准。其上传资料真实性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同时,投标人需要完善主体库信息。否则,由此造成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人承担责任。

#### 五、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数额:

一标段: 大写: 贰拾万元整 小写: 200000 元

二标段: 大写: 贰拾肆万元整 小写: 240000 元

三标段: 大写: 贰拾陆万元整 小写: 260000 元

根据《关于加快推进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信用监管工作的通知》三公管办[2021]3号文要求:

建筑类施工企业获得“优秀”、公路类施工企业获得“AA”、水利类施工企业获得“AAA”等级且连续3年无不良行为记录的中小微企业,保证金缴纳金额为:一标段: 小写: 180000 元, 二标段: 216000 元, 三标段: 234000 元;

建筑类施工企业获得“良好”、公路类施工企业获得“A”、水利类施工企业获得“AA”等级且连续3年无不良行为记录的中小微企业,保证金缴纳金额为:

一标段: 小写: 190000 元, 二标段: 228000 元, 三标段: 247000 元;

2、投标保证金递交的截止时间:2026年01月27日08时20分(北京时间)。

3、缴纳方式详见: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优先使用电子保函缴纳,开具方式请登录“网站首页-电子保函平台”或者“登录系统首页右下角-三门峡金融服务平台”或者直接登陆: <http://120.194.249.36:10094/smxbaohan/> 进行操作,办理保函缴纳金额按上述标准执行。

4、投标人递交保证金时请注明所投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

####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及开评标地点

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6年01月27日08时20分(北京时间)。

2、开标地点: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开标区。

---

## 七、其他事项

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在本公告中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和绑定工作。并充分考虑人为操作和银行异地跨行转账到账的时间等因素，因投标人操作不当或银行到账时间等问题造成的无法投标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本项目评分业绩以投标文件业绩信息为准，可使用电子营业执照。

3、招标人不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

4、无论中标与否均不退还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温馨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开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资料，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和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业务办理指南。

##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和《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网站上公开发布。

## 九、联系方式

监督单位：三门峡市湖滨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电 话：0398-2906166

招标人：三门峡市湖滨区建设局

联系人：荆女士

联系电话：0398-2958508

地 址：三门峡市湖滨区青龙路科创大厦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友拓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三门峡市湖滨区河堤北路伟业大厦 905 室

联系人：解志远

联系方式：18603988368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1	招标人	招标人：三门峡市湖滨区建设局 联系人：荆女士 联系电话：0398-2958508 地址：三门峡市湖滨区青龙路科创大厦
1.1.2	招标代理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友拓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三门峡市湖滨区河堤北路伟业大厦 905 室 联系人：解志远 联系方式：18603988368
1.1.3	项目名称	三门峡市湖滨区建设局 2024 年湖滨区前进街道和崖底街道片区易涝点综合整治及排水防涝设施建设项目
1.1.4	项目概况	一标段：包括蒲剧团小区，水厂、四合一，会兴信用社，彩印厂小区，六栋楼 25 号楼，兰鑫宾馆，陕州路小区，黄北九，新甘棠路院、30 号院小区，绿化队小区、大岭路小区。主要施工内容为：地面硬化，室外管沟新建，截水沟，室外排水管网等。 二标段：包括上横渠，启春市场。主要施工内容为：地面硬化，室外管沟新建，挡土墙，室外排水管网等。 三标段：包括斜桥村，斜桥路与站南路。主要施工内容为：斜桥村地面硬化，室外管沟新建，截水沟，泄洪渠，室外排水管网；斜桥路与站南路道路改造，排水管网等。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招标范围：招标文件、图纸和工程量清单等范围内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1.3.2	计划工期	90 日历天
1.3.3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现行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1.3.4	标段划分	本项目划分为三个标段，其中：一标段：蒲剧团小区、水厂、四合一、会兴信用社、彩印厂小区、六栋楼 25 号楼、兰鑫宾馆、陕州路小区、黄北九、新甘棠路院、30 号院小区、绿化队小区、大岭路小区；二标段：上横渠、启春市场；三标段：斜桥村、斜桥路与站南路改造。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p>1、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p> <p>2、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p> <p>3、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与本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及养老保险缴纳证明（须提供劳动合同及养老保险账户在本单位缴纳的证明）且无其他在建施工项目（须出具无在建施工项目承诺书）；</p> <p>4. 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为本单位员工且已缴纳社会保险（须提供劳动合同及公司为其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p> <p>5 投标人须自行出具本单位无商业贿赂及无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承诺书格式自拟）；</p> <p>6、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查询渠道：①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a href="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a>) 查询内容：失信被执行人；② “信用中国”网站</p>

		<p>(<a href="https://www.creditchina.gov.cn/zhuangxiangchaxun/">https://www.creditchina.gov.cn/zhuangxiangchaxun/</a>) , 查询内容：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③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查询内容：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人须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页、信用中国查询页、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页的查询结果截图，查询日期为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网站截图应含有日期且显示查询结果；</p> <p>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须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a href="http://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a>）公示的企业信息网页截图，至少应包含股东信息，查询日期为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网站截图应含有日期且显示查询结果；</p> <p>8、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投标人须提供非联合体承诺书（承诺书格式自拟）；</p> <p>9、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后审资料见招标文件）。</p> <p><b>注：1、本项目的监管单位及其利害关系单位，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b></p> <p>2、本项目允许投标人参加多个标段投标，但是只能中标其中一个标段，取前舍后，以中标先后顺序为准。</p> <p>3、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企业做无效标处理。招标人或代理机构有权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和复查。</p>
1. 9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 10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 1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 12	分包	不允许
1. 13	偏离	不允许
2. 2. 1	投标人提出问题	时间：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0 天前

	的截止时间	形式：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在“投标答疑”菜单以书面形式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
3.3.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缴纳形式及金额同招标公告要求
3.5.1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请投标人将资格审查资料上传至投标文件相应内容并完善主体库。
3.5.2	财务状况要求	2022 年、2023 年、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企业不足 3 年的按已有年份提供）；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1、投标人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未对电子化文件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2、文件中要求盖单位章的位置投标人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签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投标人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签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印章（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投标人通过 CA 证书登录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右上角“组件下载”中查看）。
3.7.4	投标文件	1、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电子化投标文件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成功。 2、开标时不再递交纸质投标文件。中标单位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招标人提交三份纸质版投标文件，应与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一致，为电子化投标文件制作系统最终生成的 PDF 格式

		胶装打印版。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6年01月27日08时20分 开标地点：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开标室；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7人，其中招标人代表2名，经济、技术等方面专家5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开标后通过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抽取终端从河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b>本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b> 备注：业主评委无评标劳务费用
6.1.2	推荐中标候选人方法及规则	<p><b>推荐中标候选人的具体方法及规则：</b></p> <p>(1) 计算评标基准价 C：  <math>C = \text{所有评审结论为合格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的平均值}</math> (计算结果保留2位小数)</p> <p>(2) 推荐中标候选人：          所有评审结论为合格投标人的数量为 F，评标委员会对合格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按由低到高的顺序进行排序，若报价相等，按投标人在开标记录表上的序号由小到大的次序进行排序。</p> <p>①当 <math>F &lt; 3</math> 时，招标人应当重新招标。</p> <p>②当 <math>3 \leq F \leq 10</math> 时，所有评审结论为合格的投标人全部推荐为中标候选人。</p> <p>③当 <math>F &gt; 10</math> 时，按所有评审结论为合格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 C 的差值进行计算，高于评标基准价 C 差值的绝对值最小的 3 名投标人和低于(或等于)评标基准价 C 差值的绝对值最小的 7 名投标人推荐为中标候选人。</p> <p><b>注：</b></p> <p>①高于或低于评标基准价 C 的投标人数量少于应当入围中标候选人数量时，按实际数量入围中标候选人。</p>

		<p>②若投标人报价出现并列则同时入围中标候选人。</p> <p>③评标委员会以不标明排序方式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p>
6.1.3	定标程序	<p>招标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10 日内完成定标工作，定标过程包括核查、定标会议两个阶段。定标会议应当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按流程进行，不能按时完成定标工作的，应当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延期原因和最终定标时间，最终定标时间不得超过投标有效期。</p> <p>三门峡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应当对定标会议进行音视频记录，并存备查。</p>
6.1.4	定标委员会的组建	<p>定标委员会构成：定标委员会共 5 人组成。</p> <p><b>备注：</b>定标委员会成员数量为 5 人，招标人单位成员不得低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定标委员会组长由招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分管负责人担任，其他成员可由招标人自行选定。</p>
6.1.5	定标方式	本项目采用核查随机法确定中标人。
7.3.1	履约担保	<p>履约担保的形式：现金、银行转账、保函等形式；</p> <p>履约担保的金额：中标合同金额的10%；</p> <p>履约保证金的提交：中标人于书面合同签订前，向招标人提交；</p> <p>履约保证金的退还：工程验收合格后 60 日内，招标人退还保证金。</p> <p>如中标人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将被取消中标资格，且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p>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

		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10.2	代理费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收费参照豫招协[2023]002号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规定的收费标准向中标单位收取中标服务费，代理费和产生的其它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优惠5%。
10.3	中标公示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情况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公示，公示期不得少于3日。
10.4	知识产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招标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10.5	同义词语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和“工程量清单”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和“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招标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
10.6	付款办法	详见合同。
10.7	变更、澄清	项目所有变更澄清都将同时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上公布，不再另行通知。
10.8	电子化交易注意事项	本项目为电子化交易项目，投标文件是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电子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投标人投标时，不须提交纸质文件资料。 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投标人通过CA证书登录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交易智库”中下载操

---

	作流程	<p>温馨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投标时不接受任何纸质资料，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下条款。</p> <p>一、电子化投标</p> <p>（一）电子化投标文件的签章</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投标人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未按要求对电子化文件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li><li>2. 招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人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li><li>3. 招标文件中要求加盖单位公章的，投标人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盖章时，以加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为准。</li></ol> <p>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投标人通过 CA 证书登录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右上角“交易智库”中查看。</p> <p>（二）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格式及上传投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投标人所上传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应是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标桥-下载中心详情页（bqpoint.com）进行下载），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其中包含用于投标文件上传的主文件（后缀为. smxtf）和用于应急补救的投标文件备份文件（后缀为. nsmxtf）。备份文件主要用于电子化开标出现技术问题后的补救，请投标人随身携带。</li></ol> <p>注：投标人投报多个标段的，需要每个标段单独制作电子投标文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2. 电子化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li></ol>
--	-----	---

---

	<p>注: 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投标文件无法上传的,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 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投标人应充分考慮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 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 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p> <p>技术联系电话: 400-998-0000</p> <p>主体库咨询电话: 0398-3117815</p> <p>CA 证书制发: 0398-2181635</p> <p>科技信息科: 0398-3117095</p> <p>(三) 电子化项目开标、解密、唱标、评标</p> <p>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无纸化进行招标, 开标当日, 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p> <p>2. 电子化投标文件采用一次加密方式。开标时, 由投标人使用 CA 证书, 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每位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 如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 其投标文件不予开标、唱标。</p> <p>3. 电子化投标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p> <p>如出现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等异常情况, 投标人应及时致电中介服务机构说明。投标文件异常, 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p> <p>(1) 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p> <p>(2) 经技术人员排查后, 是投标人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 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p> <p>(3) 经技术人员排查后, 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 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p>
--	--

---

	<p>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p> <p>4. 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投标文件进行唱标。</p> <p>投标人应保证在开标期间电话、电脑、网络能够正常工作，投标人因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唱标。</p> <p>5. 开标时投标人可登录到交易系统中在开标解密栏中点击报价一览表查看自己的投标报价。如对自己的唱标内容有异议的，应在投标人解密成功后 10 分钟内向中介服务机构电话质疑。中介服务机构应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进行免提通话接受投标人的质疑并做好书面记录。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的，视为认可唱标内容。</p> <p>6.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对电子化投标文件有质疑的，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发起质疑，并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用免提模式致电需要答复的投标人对质疑进行回复。投标人的回复文件必须以经过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 PDF 格式文件为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至评标委员会。</p> <p>7. 如评标委员会对需要回复的投标人连续三次致电未接通的，视为投标人放弃回复，评标委员会将自行对需要回复的内容进行认定。</p> <p>注意事项：</p> <p>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在本公告中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完成下载招标文件、保证金的缴纳和绑定等工作。并充分考虑人为操作和银行异地跨行转账到账的时间等因素，因投标人操作不当或银行到账时间等问题造成的无法下载招标文件、无法投标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2. 根据优化营商环境的要求，评标时以投标文件为准：</p> <p>(1) 资格评（预）审部分：资格评（预）以投标文件为</p>
--	--

		<p>准，其上传资料真实性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同时，投标人要完善主体库。</p> <p>（2）评标部分：评标部分按照合格制原则进行，涉及到资格审查、企业荣誉、人员业绩、企业业绩等评审部分时，以投标单位自行上传到投标文件中的相应内容为准。</p> <p>（3）投标文件编制部分：在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按照投标文件格式进行投标文件编制，在投标文件编制时，应明确将投标单位企业基本情况、资质情况、人员情况、财务情况、业绩情况编入投标文件，便于进行资格审查及评标打分。</p> <p>3. 投标人递交的资料和投标文件不论中标与否均不予退还。</p> <p>4. 本项目评分业绩以投标文件业绩信息为准，可使用电子营业执照。</p>
10.9	最高投标限价 (招标控制价)	<p><b>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37044540.72 元（一标段：10821892.13 元，二标段：12800089.28 元，三标段：13422559.31 元）。</b></p> <p>1、招标控制价是招标人控制招标工程造价的最高限价，大于招标控制价的报价视为无效报价，其投标将予否决。有效报价是指不超过招标控制价的报价。</p> <p>2、投标人投标总报价不得高于招标人公布的招标控制价，否则其投标将予否决。</p>

---

## 1. 总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进行招标。

### 1.1 项目概况

1.1.1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 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工程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项目经理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工程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3) 为本工程的监理人；

(4) 为本工程的代建人；

(5) 为本工程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 与本工程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 与本工程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 与本工程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3) 投标文件不得弄虚作假，经核查发现有弄虚作假行为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赔偿相应损失。

#### 1.5 费用承担

- 1.5.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5.2 中标人应按有关规定支付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

####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 1.10 踏勘现场

不组织

#### 1.11 投标预备会

本项目不组织投标预备会。

#### 1.12 分包

本项目允许不分包。

#### 1.13 偏离

本项目不允许偏离。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合格制);
  - (4) 定标方法;
  - (5) 合同条款及格式;
  - (6) 工程量清单(另附);
  - (7) 最高投标限价编制说明
  - (8) 图纸(另附);
  - (9) 技术标准和要求;
  - (10)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均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将需澄清及答疑内容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加盖单位公章)在答疑递交截止时间前提交至招标代理机构，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告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招标文件变更不再另行通知，以网上发布的变更信息为准，潜在投标人注意上网查看变更信息。

##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可以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澄清修改招标文件，澄清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3. 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标函
- 二、投标函附录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四、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 五、项目管理机构
- 六、资格审查资料
- 七、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八、施工组织设计
- 九、其他资料
- 十、协调处理 12345 社区、居民投诉的承诺书
- 十一、缴纳履约保证金（保函）的承诺书
- 十二、缴纳农民工工资保障金（保函）的承诺书

### 3.2 投标报价

3.2.1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工程范围，投标人应对本次招标工程的全部工作内容进行投标报价。投标报价应是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

3.2.2 投标报价应包括招标文件及技术规范、设计图纸等规定的，实施和完成招标工程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及达到质量和工期目标、安全文明、环境保护等要求，正式交付招标人使用前所需的全部费用。

3.2.3 本工程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方式，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根据招标人提供的图纸、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编制说明、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及编制依据，充分考虑市场价格、风险因素，在合理范围内自主报价，但不得低于企业实际成本。

3.2.4 本次招标，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为各投标人投标报价的基础。投标人所报的综合单价风险因素由投标人在计算报价时综合考虑。投标人应详细分析国家及项目地区的有关法律法规或政策，结合自身条件，综合考虑施工技术要求和质量要求、周边施工环境、临时用水用电、场地使用等因素，充分了解工地

---

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它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仔细测算材料价格涨落趋势后合理报价。除非合同条款中另有约定，对图纸范围内的工程施工，投标人不得要求追加任何费用。

对投标人提出的问题，招标人复核、回复后，以答疑回复的文件为投标依据，投标人不得在工程结算时以投标疑问与答疑回复文件不一致为由要求索赔。

3.2.5 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各清单项目，不论其对应的项目特征是否描述完全，都将被认为已包括实施招标人已提供的图纸及对应项目的所有工作内容及完成此工作内容而必须的各种辅助工作的费用。

3.2.6 投标报价包括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税金等所有费用。投标人在投标时应按此要求，在投标文件中认真填写工程量清单所有项目的综合单价和合价，投标人未填写综合单价或合价的清单项目，将被视为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他项目的综合单价或合价以及投标总报价内，在工程施工时投标人必须无条件完成工程量清单中未填入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且不得向招标人索赔此部分的工程费用。

投标人投标时必须提供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的各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项目的综合单价分析表，综合单价分析表应包含组成该综合单价各工作内容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等详细组成，并列出材料费的组成及相应的材料消耗量及材料单价。

3.2.7 工程量清单计价中措施项目费是投标人在完全熟知施工现场实际条件下所采取的一切措施费用总和，即达到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工地要求、工期保证、质量保证等所采取的所有技术、组织措施费用总和。

3.2.8 投标人应结合自身条件，并充分考虑本工程施工难度、工期的要求、质量要求以及市场因素、现场环境因素、社会因素、市场价格调整因素等各方面原因合理报价。投标报价将被认为已综合考虑了在施工全过程中可能发生的全部不可预见费用。中标人无权再以任何理由提出延长工期、增加价款或索赔等要求。

3.2.9 投标人在投标报价前可以自行踏勘施工现场，充分考虑了工地现状条件可能影响到工程正常施工的所有风险因素。无论投标人是否进行了上述现场踏勘工作，其投标报价中均将被认为已包含有工地现状在施工作业期间发生的全部不可预见的风险费用，投标人中标后则无权因此要求任何工期或费用上的索赔。

---

3.2.10 施工期间投标人原因造成施工方案的更改，所增加的措施费用及工期一概不予调整，相应的费用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中充分考虑，招标人不另支付。

### 3.2.11 投标报价要求

(1) 招标人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对同一工程、每一项投标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2) 各投标人在投标时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份完整的工程量清单报价书。仅有投标总价而未按工程量清单提供的表格填写各项费用的投标报价，评标时一律按无效投标处理。

(3)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4) 投标人的投标总价必须与其他投标报价表中的数据合计相吻合。

(5) 本次招标的投标报价不应高于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的，其投标将予否决。

(6) 投标文件报价中的单价和总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

3.2.12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承诺中标后能够及时、足额存入农民工工资保障金，保障金为中标价的 2%（保证金缴纳形式为银行转账或保函）。一旦其承包的工程项目中出现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况的，可从农民工工资保障金中先予划支。

3.2.13 投标单价即为合同单价，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报价中具有标价的工程量清单中所填报的综合单价和合价，均包括完成该工程项目的成本、利润、管理费用等费用。

##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保证金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缴纳，采用转账方式缴纳的在投标截

---

止时间前应从投标单位基本帐户按教程要求将保证金递交至系统生成的虚拟账号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汇入同一账号的，一经发现视为串通投标。

3.4.2 投标人不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3.4.3 非中标候选人和非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公示发出后，系统自动退还。

3.4.4 非中标人的中标候选人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上传后，系统自动退还。

3.4.5 中标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 30 日内，如果招标人（代理机构）在交易平台“合同备案”模块中上传交易合同（合同内容的真实性与完整性由招标人负责），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活期利息将在提交退款申请次日按原路径自动退回。逾期未上传交易合同和提交退款申请，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活期利息将在中标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计算第 35 天按原路径自动退回。

3.4.6 如项目有特殊情况不能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招标人（代理机构）应通过中心交易平台“保证金冻结申请”模块提交不退还保证金说明，中心项目负责人将该投标保证金设置为“冻结”状态（提交一次不退还保证金说明冻结 15 天，需要延期需再次提交说明）。

3.4.7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情节较重的由建设主管部门调查处理，记入不良行为记录：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对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投标人主体库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的；
- (4) 投标人与招标人、其他投标人或者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投标人（供应商）出现以上情况经有关部门调查核实后，保证金不予退还，不予退还的保证金上缴财政国库。

---

### 3.5 企业基本情况资料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原件扫描件（证件需在有效期内）；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原件扫描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表。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协议书的原件扫描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 “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的原件扫描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的原件扫描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投标文件格式”章节要求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的制作应满足以下规定：

(1) 投标文件由投标人使用“电子交易平台”自带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

(2) “投标文件格式”章节中要求盖单位章和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的地方，投标人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签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和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印章。

(3) 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文件

---

加密，形成加密的投标文件。

(4) 投标文件制作的具体方法详见“电子化注意事项”；签字或盖章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电子化交易注意事项。

3.7.4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导入“电子交易平台”电子开标、评标系统，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

#### 4. 投标（电子平台投标文件上传）

4.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电子化招标投标交易注意事项”。

##### 4.2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 5. 电子化项目开标、解密、唱标、评标

5.1.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无纸化进行招标，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 <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

5.1.2 电子化投标文件采用一次加密方式。开标时，由投标人使用 CA 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每位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如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开标、唱标。每位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完成。

##### 5.1.3 电子化投标文件异常情况的处理

如出现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等异常情况，投标人应及时致电中介服务机构说明。投标文件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 (1) 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 (2) 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投标人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

---

(3) 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5.1.4 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投标文件进行唱标。

投标人应保证在开标期间电话、电脑、网络能够正常工作,投标人因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唱标。

5.1.5 开标时投标人可登录到交易系统中在开标大厅中点击开标一览表查看自己的投标报价。如对自己的唱标内容有异议的,应在唱标内容显示后 10 分钟内向中介服务机构电话质疑。中介服务机构应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进行免提通话接受投标人的质疑并做好书面记录。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的,视为认可唱标内容。

5.1.6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对电子化投标文件有质疑的,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发起质疑,并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用免提模式致电需要答复的投标人进行详细质询。质疑回复内容确认后,投标人的回复文件必须以经过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 PDF 格式文件为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至评标委员会。

5.1.7 如评标委员会对需要回复的投标人连续三次致电未接通的,视为投标人放弃回复,评标委员会将自行对需要回复的内容进行认定。

## 5.2、相关证书资料的提交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提交资质、业绩、荣誉及单位人员等相关资料的,投标人需将原件扫描件制作到电子投标文件中。投标人应保证上传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因投标人上传原因导致应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开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资料,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仔细阅读以上条款。

---

## 6.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办法”章节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办法”章节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6.3.2 评标及补救措施

评标委员会按照本章第 6.3.1 项的规定在电子评标系统上开展评审工作。如果评标过程中出现异常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评审工作的，可暂停评标，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待电子评标系统恢复正常之后，应重新组织评审。

## 7. 定标

7.1 招标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 10 日内完成定标工作，定标过程包括核查和定标会议两个阶段。定标会议应当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按流程进行，不能按时完成定标工作的，应当通过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延期原因和最终定标时间，最终定标时间不得超过投标有效期。

### 7.2 定标委员会

#### 7.2.1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2.2 定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与投标单位有直接利益关系的。
- (2)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3) 其它影响招标、投标公正评审情形。

### 7.3 定标原则

定标应当遵循公开透明、择优竞争、科学规范、廉洁高效的原则。

### 7.4 定标程序

#### 7.4.1 核查

定标委员会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后首先对中标候选人进行核查，形成核查报告，核查报告在定标会议召开前应当保密。核查内容应包括中标候选人的信用信息、履约能力、以及招标人认为其他需要核查的内容。核查内容不得设置不合理限制和隐性壁垒。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核查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定标核查的依据，不得在定标过程中新增定标条件和要求。定标委员会经核查发现中标候选人确有弄虚作假、围标串标等情形的，应当否决相应中标候选人的中标资格，并及时向行政监督部门报告。

具体核查要求详见定标办法。

#### 7.4.2 定标会议

招标人组织对中标候选人进行核查后，召开定标会议。定标会议采用**核查随机法**确定中标人。

#### 7.4.3 定标因素

定标因素：详见定标要素一览表。

### 7.5 中标结果公示

招标人应当在定标工作完成后3日内发布中标结果公示，公示期不少于3日。中标结果公示应当载明定标时间、定标地点、定标方法、中标人名称、中标价格、质量、工期、资格条件、项目负责人信息，中标候选人的核查、考察、比较优势，核查未通过的中标候选人名单和原因以及异议和投诉渠道等内容。

## 8. 合同授予

### 8.1 定标方式

详见招标文件要求

---

## 8.2 中标通知书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 8.3 签订合同

8.3.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投标有效期内并且在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招标人发出中标结果通知，中标人无正当理由在 7 日内不领取中标通知书及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3.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 9. 履约担保

9.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9.2 中标人不能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9.3 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5 日内，中标人应按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 10.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 10.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3)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10.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 11. 纪律和监督

---

### 11.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11.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11.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合格制）”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11.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11.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 12、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评标办法（合格制）

（一）初步评审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格式要求，并按要求加盖投标单位章、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投标文件格式”章节的规定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营业执照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企业资质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安全生产许可证、承诺函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项目经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项目技术负责人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无商业贿赂及无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信用查询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非联合体承诺书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2.1.3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1项规定
	投标报价	不得高于招标人公布的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计划工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2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3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3.1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4.1项规定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符合第六章“工程量清单”给出的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描述、计量单位和工程量

- 1、本项目为电子化项目，招标文件中所要求证件、证明等，均以投标文件的所附资料信息为准。投标人涂改、伪造证件信息或提供虚假承诺，一经发现，取消其投标、中标资格并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 2、不在上述范围内且不具有实质性影响的内容，一般不作为否决投标的依据或理由。

## (二) 技术标详细评审标准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内容	综合评价等级（合格/不合格）
1	主要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p>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总体安排合理，合理运用先进的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对施工难点有科学合理的建议。</p> <p>否则不合格。</p>	
2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p>组织机构形式合理，有完善的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有健全的质量管理体系、相应的施工技术标准、施工质量检验制度和综合施工质量水平评定考核制度。施工措施符合国家及我省现行工程建设标准，满足通用规范、项目规范及质量验收规范的要求，质量保证措施内容完整、经济安全、合理先进、切实可行。</p> <p>否则不合格。</p>	
3	安全管理 体系与措施	<p>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完善，安全管理目标具体，全员安全责任制明确，现场安全管理组织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要求。</p> <p>安全技术方案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制定措施科学合理、可行。</p> <p>现场重大危险源辨识全面，有项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并明确有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p> <p>否则不合格。</p>	

4	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施工 现场扬尘治理措施	<p>创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目标明确，有针对项目实际情况，科学可行的创建计划和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的创建保证措施和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科学规范，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有防治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方案，措施符合河南省《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防治标准》（DB J41/174 ）的规定。</p> <p>否则不合格。</p>	
5	工期保证 措施	<p>工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合理且有针对性，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p> <p>否则不合格。</p>	
6	拟投入资 源配备计 划措施	<p>1. 机械：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采用先进机械设备且配置合理，满足安全技术规范和施工进度需要；安装材料运输、安装设备满足施工要求；</p> <p>2. 劳动力：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p> <p>3. 主要物资计划：主要物资（安装材料、工器具的供应需求）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p> <p>否则不合格。</p>	
7	施工进度 表或网络 计划图	<p>关键线路清晰、准确、完整，计划编制合理、可行，满足招标文件对工期的要求；</p> <p>否则不合格。</p>	
8	施工总平 面图布置	<p>总体布置有针对性、合理，能满足施工需要，符合安全、文明施工要求，材料堆放有序。</p> <p>否则不合格。</p>	

9	安装方式的创新应用实施方案	(1) 智能建造、(2) 节能减排、(3) 绿色施工、(4) 安装方式的创新应用实施方案符合工程情况，具有针对性、可行性、经济适用性。 否则不合格。	
10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 等的程度	采用 1. 新工艺、2. 新技术、3. 新设备（含工器具、智能设备等）、4. 新材料等满足实现设计要求，符合施工需要和相应技术标准等规定，经济适用，应用 BIM 技术优化施工工序、资源配置及数字化管理，措施得当，有效提高施工效率。 否则不合格。	
11	风险管理措施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风险预控方案。 否则不合格。	
备注：需按要求提供相应的方案、措施。 以上评审标准有一项不合格视为整个技术标不合格。			

备注：

- (1) 本表适用于专家独立评审使用；
- (2) 专家可指出各评审项的优点、存在缺陷或签订合同前应注意和澄清事项；
- (3) 技术标仅分为合格或不合格两个等级。评审通过即为合格，不通过则为不合格。因交易中心系统设置原因，技术标需要打分，统一设置 5 分为合格，0 分为不合格。

### (三) 综合标详细评审标准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内容	综合评价等级 (合格/不合格)
1	企业业绩	投标企业承担过不少于 3 个的类似工程业绩，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的类似工程业绩，业绩以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协议书原件扫描件为准，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否则不合格。	
2	项目经理业绩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项目经理承担过不少于 1 个类似工程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协议书原件扫描件，企业和项目经理业绩不可重复使用) 否则不合格。	
3	履职尽责承诺	具有全面、详实、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的处理或自罚措施及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投标文件需附相关承诺书） 否则不合格。	
4	项目管理机构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备齐全，具备施工员、质检员、资料员、安全员、材料员，缺一不可（投标文件中需提供以上人员的有效执业证的原件扫描件）。 否则不合格。	
5	服务承诺	1. 施工期间，加强安全防护措施，保证安全文明施工，不发生各种安全事故，承担安全文明施工费用； 2. 承诺替甲方排忧解难，协调与其它施工单位关系； 3. 承诺不拖欠农民工工资，并有违背承诺时的	

	<p>自罚措施；</p> <p>4. 投标人应有足够的资金保障，承诺在甲方资金不到位的情况下连续施工、确保总工期不变；</p> <p>以上承诺未做出响应的视为不合格。</p>	
<p><b>备注：</b>需按要求提供相应资料。</p> <p>以上评审标准有一项不合格视为整个综合标不合格。</p>		

**备注：**

- (1) 本表适用于专家独立评审使用；
- (2) 专家可指出各评审项的优点、存在缺陷或签订合同前应注意和澄清事项；
- (3) 综合标仅分为合格或不合格两个等级。评审通过即为合格，不通过则为不合格。因交易中心系统设置原因，综合标需要打分，统一设置 5 分为合格，0 分为不合格。

**1. 评标方法**

**1. 1 合格制评审**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客观、公正地对投标文件（技术标及综合标）进行评审和比较，评标方法使用合格制评审，并指出各投标文件中的优点和存在的缺陷等，不对投标文件进行打分，不直接确定中标人，仅向招标人推送一定数量且不排序的合格中标候选人名单。

**2. 评审标准**

**2. 1 初步评审标准**

- 2. 1. 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一）；
- 2. 1. 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一）；
- 2. 1. 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一）；

**2. 2 定性评审标准**

- 2. 2. 1 技术标：见评标办法（二）；
- 2. 2. 2 综合标：见评标办法（三）；

**3. 评标程序**

**3. 1 初步评审**

---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一）初步评审标准”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4) 投标报价超出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的；
- (5)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6) 投标人一个标段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的；
- (7)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 (8) 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规定的量化因素进行评审。

- (1) 按本章评标办法（二）规定的评审因素进行评审；
- (2) 按本章评标办法（三）规定的评审因素进行评审；

3.2.2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否决其投标。

###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

---

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3.4 推荐中标候选人

**推荐中标候选人的具体方法及规则：**

（1）计算评标基准价 C：

$C = \text{所有评审结论为合格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的平均值}$ （计算结果保留 2 位小数）

（2）推荐中标候选人：

所有评审结论为合格投标人的数量为 F，评标委员会对合格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按由低到高的顺序进行排序，若报价相等，按投标人在开标记录表上的序号由小到大的次序进行排序。

①当  $F < 3$  时，招标人应当重新招标。

②当  $3 \leq F \leq 10$  时，所有评审结论为合格的投标人全部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③当  $F > 10$  时，按所有评审结论为合格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 C 的差值进行计算，高于评标基准价 C 差值的绝对值最小的 3 名投标人和低于（或等于）评标基准价 C 差值的绝对值最小的 7 名投标人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注：

①高于或低于评标基准价 C 的投标人数量少于应当入围中标候选人数量时，按实际数量入围中标候选人。

②若投标人报价出现并列则同时入围中标候选人。

③评标委员会以不标明排序方式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 3.5 评标结果

3.5.1 在各评标专家独立对所有投标人评审完成之后，由评标委员会组长组织各成员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集体讨论并出具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载明每个中标候选人的特点、优势、缺点、风险等评审情况和推荐理由，并对技术、质量、安全、工期的控制能力等提供技术咨询建议，供定标委员会参考。

3.5.2 评标委员会在汇总各评标专家意见时，如果有评标专家对汇总意见持

---

保留意见的，则应在评标报告中注明。

3.5.3 投标人综合评价等级为不合格的，仅需指出不合格的具体原因，不必再指出投标文件优点和存在缺陷或签订合同前应注意和澄清的事项。

---

## 第四章 定标方法

### 1、定标依据

本次定标办法的制定依据下列文件进行：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 (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创新完善体制机制推动招标投标市场规范健康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24〕21号）
- (3) 《河南省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投标“评定分离”管理办法（试行）》（豫发改公管规〔2025〕559号）；
- (4) 本项目招标文件及招标投标全过程资料；
- (5) 评标委员会推荐的合格中标候选人名单；
- (6) 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

### 2、定标原则

定标应当公开透明、择优竞争、科学规范、廉洁高效的原则。

### 3、定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核查随机法进行定标。

定标地点为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定标时间及具体地点由招标代理机构以邮件方式通知所有通过核查的中标候选人，中标候选人需要通过邮件的方式确定是否参与定标会议；中标候选人不得扰乱会场秩序或做出影响定标会议正常进行的其他行为。逾期未回复邮件、未到现场参与定标会议的中标候选人默认认可所有定标过程，招标人不接受未到现场参会的中标候选人对抽取过程提出的异议。

鼓励中标候选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现场参加定标会议。通过核查的中标候选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的时间、地点到达现场参与定标会议（法定代表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委托代理人需提供授权委托书），中标候选人根据自身情况按需参会。

### 4、定标因素

价格因素、企业实力、企业信誉、投标方案、团队能力和水平以及核查报告中的其他因素。

### 5、定标委员会的组建

招标人应当组建定标委员会，负责对中标候选人进行核查和组织召开定标会

---

议等内容。定标工作应当由定标委员会独立完成。

定标委员会成员数量为 5 人，本单位成员不得低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定标委员会组长由招标人确定，原则上由招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分管负责人担任，其他成员由招标人自行选定。

定标委员会成员与中标候选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申请回避。

## 6、核查内容包括：

在定标会召开前，定标委员会应当首先对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核查内容和方式进行核查，形成核查报告，核查报告在定标会议召开前应当保密。定标委员会经核查发现中标候选人确有问题的，应当主动向行政监督部门报告，并依规否决相应中标候选人的中标资格。

核查内容包括信用信息、履约能力、是否采取考察或质询方式（本项目不进行考察，不进行质询），以及招标人认为其他需要核查的其他内容。核查内容不得设置不合理限制和隐形壁垒。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核查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定标核查的依据，不得在定标过程中随意新增定标资格条件和要求。核查详细内容包括：

（1）企业综合实力：营业执照；社保证明；项目负责人。

（2）企业资质：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项目管理机构人员：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及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与本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及养老保险缴纳证明（须提供劳动合同及养老保险账户在本单位缴纳的证明）且无其他在建施工项目（须出具无在建施工项目承诺书）；

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为本单位员工且已缴纳社会保险（须提供劳动合同及公司为其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

（4）投标人须自行出具本单位无商业贿赂及无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承诺书格式自拟）；

（5）信用查询及承诺：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

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查询渠道:①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内容:失信被执行人;②“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zhuangxiangchaxun/>),查询内容: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③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内容: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人须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页、信用中国查询页、政府采购网查询页的查询结果截图,查询日期为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网站截图应含有日期且显示查询结果;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须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公示的企业信息网页截图,至少应包含股东信息,查询日期为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网站截图应含有日期且显示查询结果;

(6) 投标方案:施工组织设计的完整性、合理性、针对性及服务承诺等。

(7) 投标报价:核查中发现报价明显过低、可能影响质量或履约时,核查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书面说明并提供证明;不能证明合理性的,可否决投标。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以上核查内容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文件中附相应证明材料的扫描件。不提供、证明资料不齐全或部分无效的视为核查不通过。

定标委员会查实有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投标、资质造假等影响中标结果的,以及违反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相关规定的中标候选人核查结果为不合格,不得进入定标程序,并在核查报告中载明。

经核查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即可进入定标会议程序,如经核查合格的中标候选人数量为两家,招标人继续定标会议程序;如经核查合格的中标候选人数为一家或全部不合格,招标人应重新招标。

定标委员会应当严格履行定标环节核查责任,经核查发现定标候选人确有问题的,应当主动向监督部门报告,并依规否决相应中标候选人资格。

**核查方式:**各定标候选人应当在定标候选人公告发出之日起三日内将核查资

---

料纸质版及电子版（电子 U 盘，内容为纸质版扫描件及投标预算 excel 版）送达至三门峡市湖滨区青龙路科创大厦，联系人：荆女士，联系方式：0398-2958508。

## 7、定标程序

7.1 定标会议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按流程进行，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人介绍参会人员及定标委员会成员，具体程序分为以下几方面：

1. 宣读定标会议纪律；
2. 介绍项目关联单位；
3. 定标委员会全体人员签署定标承诺书；
4. 介绍开评标过程及评标委员会推荐定标候选人情况；
5. 定标委员会组长宣读核查内容及结果；
6. 进入定标程序。

（1）检查、投放号码球。公证处人员检查抽取箱和号码球，面对摄像头展示号码球，并将等于中标候选人数量的号码球投入抽取箱。双手抱起抽取箱摇动号码球后，面对摄像头和参会人员展示抽取箱透明面。

（2）抽取中标候选人代码球。先由到场的中标候选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按签到顺序）抽取代码球，再由未到场的中标候选人委托定标委员会成员抽取代码球。代码球抽取过程应无遮挡行为。招标代理机构人员应及时将中标候选人抽取的代码球号记录准确，并在大屏幕展示。

抽取时，抽取人站在抽取箱背面（抽取箱透明面为正面），待公证处人员随机摇晃抽取箱后，抽取人应扭头侧身快速抽取代码球，面对摄像机向参会人员展示抽取的代码球后，交给公证处人员。公证处人员现场宣读抽取的代码球号，并将代码球放置在指定位置上。直至所有中标候选人抽取完毕。

（3）所有中标候选人抽取完毕后，招标代理机构现场打印《中标候选人抽取代码球号记录表》，定标委员会成员签字存档。

（4）抽取中标人号码球。公证处人员再次检查抽取箱和中标候选人代码球，并将代码球投入抽取箱并随机摇晃抽取箱。定标委员会组长随机抽取代码球，抽中的号码所对应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为中标人。

抽取时，定标委员会组长站在抽取箱背面，扭头侧身快速抽取代码球，面对摄像机向参会人员展示抽取的代码球后，交给公证处人员。代码球抽取过程应无

---

遮挡行为。公证处人员现场宣读抽取的代码球号，并把代码球放置在中标人放置架上。

(5) 宣读中标人。定标委员会组长宣布中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人员现场填写中标人信息和出具《定标报告》。

(6) 签字确认。定标委员会成员、行政监督部门人员在《定标报告》《抽取结果表》《定标见证记录表》上签字。

(7) 公证处人员宣读公证词。

(8) 招标代理机构主持人宣布定标会议结束。

## 7.2 监督与确认

(1) 随机抽取全过程在招标投标监督管理部门及公证机构监督下进行，抽取结果当场公布，由招标人、投标人代表、监督部门及公证机构共同签字确认。

(2) 投标人对抽取结果有异议的，应在结果公布后当场提出，招标人当场答复并记录在案；无异议的，抽取结果即时生效。

## 8、定标报告

定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明确的定标原则、方法和程序，在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并形成书面定标报告。

**定标报告应当包括定标时间、定标地点、定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定标原则、定标方法、择优因素、定标程序及定标结果等内容。**

招标人应当在完成定标工作 3 日内发布中标结果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3 日。中标结果公示应当载明定标时间、定标地点、定标方法、中标人名称、中标价格、质量、工期、资格条件、项目负责人信息，中标候选人的核查、考察、比较优势，核查未通过的中标候选人名单和原因，以及异议和投诉渠道等内容。

## 9、定标后结果处置

(1) 确定的中标人经公示后无其他问题，可以发放《中标通知书》。

(2) 对因中标人放弃中标、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缴纳履约保证金、不符合投标或中标条件或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招标人可以在中标候选人中重新抽取确定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3) 对中标人以资金、技术等非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被依法依规取消中标的，招标人应当移交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依规进行处理。

---

**10、定标后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重新定标**

- (1) 定标委员会未按定标办法公正履职的；
- (2) 定标委员会成员与中标候选人有利害关系且未回避；
- (3)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以最终招标人与中标人签定的合同条款为准, 最终签定合同的主要条款不能与  
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有冲突)

GF-2017-0201

# 建设工程项目总承包合同示范文本

(示范文本)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制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定

---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本合同条款及格式供参考, 以实际签订为准)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_\_\_\_\_

承包人(全称):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就

\_\_\_\_\_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 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_\_\_\_\_。

2. 工程地点: \_\_\_\_\_。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4. 资金来源: \_\_\_\_\_。

5. 工程内容: \_\_\_\_\_。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_\_\_\_\_。  
\_\_\_\_\_。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 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_\_\_\_\_ 标准。

---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

---

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份，承包人执\_\_\_\_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

---

##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本合同通用条款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制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第二部分《通用条款》。

（备注：以上合同格式招标人和中标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增加或递减合同的相应条款和约束内容）

---

##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 1. 一般约定

#### 1.1 词语定义

#####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 \_\_\_\_\_。

#####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 1.1.2.4 监理人:

名 称: \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通信地址: \_\_\_\_\_。

###### 1.1.2.5 设计人:

名 称: \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通信地址: \_\_\_\_\_。

#####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 \_\_\_\_\_。

1.1.3.9 永久占地包括: \_\_\_\_\_。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 \_\_\_\_\_。

###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 \_\_\_\_\_。

####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 \_\_\_\_\_。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_\_\_\_\_;

---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 \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_\_\_\_\_。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_\_\_\_\_。

##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 \_\_\_\_\_。

##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 \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 \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 \_\_\_\_\_。

###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 包括: \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 \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 \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 \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 \_\_\_\_\_。

##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 \_\_\_\_\_。

##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 \_\_\_\_\_ 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_\_\_\_\_;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_\_\_\_\_。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_\_\_\_\_;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_\_\_\_\_。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_\_\_\_\_;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_\_\_\_\_。

## 1.10 交通运输

---

### 1. 10. 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 \_\_\_\_\_。

### 1. 10. 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 \_\_\_\_\_  
\_\_\_\_\_。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  
约定: \_\_\_\_\_。

### 1. 10. 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  
由 \_\_\_\_\_ 承担。

### 1. 11 知识产权

1. 11. 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  
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  
权的归属: \_\_\_\_\_。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 \_\_\_\_\_。

1. 11. 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 \_\_\_\_\_。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 \_\_\_\_\_。

1. 11. 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  
的承担方式: \_\_\_\_\_。

### 1. 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 是否调整合同价格: \_\_\_\_\_。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 \_\_\_\_\_。

## 2. 发包人

### 2. 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职    务: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

电子信箱: \_\_\_\_\_;

通信地址: \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 \_\_\_\_\_。

##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 \_\_\_\_\_。

###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 包括: \_\_\_\_\_。

##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 \_\_\_\_\_。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 \_\_\_\_\_。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 \_\_\_\_\_。

## 3. 承包人

###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 \_\_\_\_\_。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 \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 \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 \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 \_\_\_\_\_。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_\_\_\_\_。

### 3.2 项目经理

####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_\_\_\_\_;

---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通信地址: \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 \_\_\_\_\_。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 \_\_\_\_\_。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 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 \_\_\_\_\_。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 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_\_\_\_\_。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_\_\_\_\_。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_\_\_\_\_。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 \_\_\_\_\_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 \_\_\_\_\_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 \_\_\_\_\_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 \_\_\_\_\_。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_\_\_\_\_。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 \_\_\_\_\_。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 \_\_\_\_\_。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 \_\_\_\_\_。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 \_\_\_\_\_。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 \_\_\_\_\_。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 \_\_\_\_\_。

###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 \_\_\_\_\_。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 \_\_\_\_\_。

## 4. 监理人

###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 \_\_\_\_\_。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 \_\_\_\_\_。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 \_\_\_\_\_。

###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 \_\_\_\_\_;

职 务: \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通信地址: \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 \_\_\_\_\_。

###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 5. 工程质量

###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 \_\_\_\_\_。

---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 \_\_\_\_\_。

###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 \_\_\_\_\_。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 应提前 \_\_\_\_\_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_\_\_\_\_ 小时。

##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 \_\_\_\_\_。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 \_\_\_\_\_。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的约定: \_\_\_\_\_。

###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 \_\_\_\_\_。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 \_\_\_\_\_。

## 7. 工期和进度

###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 \_\_\_\_\_。

###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 \_\_\_\_\_。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_\_\_\_\_。

### 7.2 施工进度计划

####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_\_\_\_\_。

### 7.3 开工

####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 \_\_\_\_\_。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_\_\_\_\_。

---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_\_\_\_\_。

###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 \_\_\_\_\_ 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 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 或者解除合同。

###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 \_\_\_\_\_。

### 7.5 工期延误

####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 \_\_\_\_\_。

####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 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_\_\_\_\_。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 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 \_\_\_\_\_。

###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 \_\_\_\_\_。

###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 \_\_\_\_\_。

## 8. 材料与设备

###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 \_\_\_\_\_。

### 8.6 样品

####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 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

---

求: \_\_\_\_\_。

##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 \_\_\_\_\_。

## 9. 试验与检验

###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 \_\_\_\_\_。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 \_\_\_\_\_。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 \_\_\_\_\_。

###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 \_\_\_\_\_。

## 10. 变更

###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 \_\_\_\_\_。

### 10.4 变更估价

####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 \_\_\_\_\_。

###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_\_\_\_\_。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 \_\_\_\_\_。

###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 11: 《暂估价一览表》。

####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种方式确定。

####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种方式确定。

第3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_\_\_\_\_。

####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_\_\_\_\_。

### 11. 价格调整

####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_\_\_\_\_。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_\_\_\_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1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_\_\_\_\_；

第2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_\_\_\_\_。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_%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_%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_\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3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_\_\_\_\_。

###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 12.1 合同价格形式

---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_\_\_\_\_。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_\_\_\_\_。

3、其他价格方式: \_\_\_\_\_。

## 12.2 预付款

###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 \_\_\_\_\_。

预付款支付期限: \_\_\_\_\_。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 \_\_\_\_\_。

###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 \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 \_\_\_\_\_。

## 12.3 计量

###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 \_\_\_\_\_。

###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 \_\_\_\_\_。

###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_\_\_\_\_。

###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 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 \_\_\_\_\_。

###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 \_\_\_\_\_。

####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 \_\_\_\_\_。

#####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 \_\_\_\_\_。

#####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_\_\_\_\_。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_\_\_\_\_。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_\_\_\_\_。

#####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 \_\_\_\_\_。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 \_\_\_\_\_。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 \_\_\_\_\_。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 \_\_\_\_\_。

#####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_\_\_\_\_  
\_\_\_\_\_。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_\_\_\_\_  
\_\_\_\_\_。

###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 \_\_\_\_\_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_\_\_\_\_ 小时。

#### 13.2 竣工验收

#####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 \_\_\_\_\_  
\_\_\_\_\_。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

---

法: \_\_\_\_\_

\_\_\_\_\_。

###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 \_\_\_\_\_。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 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_\_\_\_\_。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 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_\_\_\_\_

\_\_\_\_\_。

## 13.3 工程试车

###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 \_\_\_\_\_

\_\_\_\_\_。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 \_\_\_\_\_ 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 \_\_\_\_\_ 承担。

###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 \_\_\_\_\_

\_\_\_\_\_。

## 13.6 竣工退场

###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 \_\_\_\_\_。

## 14. 竣工结算

###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 \_\_\_\_\_。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 \_\_\_\_\_

\_\_\_\_\_。

###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 \_\_\_\_\_。

---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 \_\_\_\_\_。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 \_\_\_\_\_

。

#### 14.4 最终结清

#####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 \_\_\_\_\_。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 \_\_\_\_\_。

#####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 \_\_\_\_\_。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 \_\_\_\_\_。

####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 \_\_\_\_\_  
\_\_\_\_\_。

#####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 \_\_\_\_\_。在工程项目竣工前, 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3.7条提供履约担保的, 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_\_\_\_\_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 保证金额为: \_\_\_\_\_;

(2) \_\_\_\_\_%的工程款;

(3) 其他方式: \_\_\_\_\_。

#####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_\_\_\_\_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 在此情形下, 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 
-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 \_\_\_\_\_。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 \_\_\_\_\_  
\_\_\_\_\_。

## 15.4 保修

###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 \_\_\_\_\_  
\_\_\_\_\_。

###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 \_\_\_\_\_  
\_\_\_\_\_。

## 16. 违约

### 16.1 发包人违约

####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_\_\_\_\_  
\_\_\_\_\_。

####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  
任: \_\_\_\_\_。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  
任: \_\_\_\_\_。

(3) 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 (变更的范围) 第 (2) 项约定, 自行实施被取  
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 \_\_\_\_\_  
\_\_\_\_\_。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  
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  
任: \_\_\_\_\_。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 \_\_\_\_\_

---

---

---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 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 \_\_\_\_\_。

(7) 其他: \_\_\_\_\_。

####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_\_\_\_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 16.2 承包人违约

#####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_\_\_\_\_  
\_\_\_\_\_。

#####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_\_\_\_\_  
\_\_\_\_\_。

#####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 \_\_\_\_\_  
\_\_\_\_\_。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 \_\_\_\_\_。

#### 17. 不可抗力

#####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 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 \_\_\_\_\_。

#####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 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_\_\_\_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 18. 保险

---

##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 \_\_\_\_\_。

##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 \_\_\_\_\_。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 \_\_\_\_\_

---

##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 \_\_\_\_\_

---

## 20. 争议解决

###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 \_\_\_\_\_

---

####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 \_\_\_\_\_。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 \_\_\_\_\_。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 \_\_\_\_\_。

其他事项的约定: \_\_\_\_\_。

####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 \_\_\_\_\_。

###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 按下列第 \_\_\_\_\_ 种方式解决:

(1) 向 \_\_\_\_\_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 \_\_\_\_\_ 人民法院起诉。

---

##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_\_\_\_\_（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等。

###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为\_\_\_\_\_年。
3. 装修工程为\_\_\_\_\_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_\_\_\_\_年。
5. 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_\_\_\_\_年。
6.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_\_\_\_\_。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_\_\_\_\_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

---

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 \_\_\_\_\_

承包人(公章): \_\_\_\_\_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

## 第六章 工程量清单

(另附)

---

## 第七章 最高投标限价编制说明

### 一标段：

#### 一、工程概况：

本项目为三门峡市湖滨区建设局 2024 年湖滨区前进街道和崖底街道片区易涝点综合整治及排水防涝设施建设项目（一标段）。包括蒲剧团小区，水厂、四合一，会兴信用社，彩印厂小区，六栋楼 25 号楼，兰鑫宾馆，陕州路小区，黄北九，新甘棠路院、30 号院小区，大岭路小区。主要施工内容为：地面硬化，室外管沟新建，截水沟，室外排水管网等。

#### 二、编制依据：

1.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标准》 GB/T50500-2024；
2. 《河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HA01-31-2016）》、《河南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HA02-31-2016）》；《河南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HA01-31-2016）及其配套文件；
3. 设计图纸；
4. 与建设工程项目有关的标准、规范、计价文件。

#### 三、费用计取说明：

1. 人工费、机械费、管理费动态调整指数执行豫建消技【2025】12 号文；
2. 材料价执行三门峡工程标准造价信息 2025 年第 5 期信息价，信息价中没有的执行市场调查价；
3. 增值税按一般计税方法，按 9% 税率计算。

---

## 二标段：

### 一、工程概况：

本项目为三门峡市湖滨区建设局 2024 年湖滨区前进街道和崖底街道片区易涝点综合整治及排水防涝设施建设项目（二标段）。包括上横渠，启春市场。主要施工内容为：地面硬化，室外管沟新建，挡土墙，室外排水管网等。

### 二、编制依据：

1.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标准》 GB/T50500-2024；
2. 《河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HA01-31-2016）》、《河南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HA02-31-2016）》；《河南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HA01-31-2016）及其配套文件；
3. 设计图纸；
4. 与建设工程项目有关的标准、规范、计价文件。

### 三、费用计取说明：

1. 人工费、机械费、管理费动态调整指数执行豫建消技【2025】12 号文；
2. 材料价执行三门峡工程标准造价信息 2025 年第 5 期信息价，信息价中没有的执行市场调查价；
3. 增值税按一般计税方法，按 9% 税率计算。

## 三标段：

### 一、工程概况：

本项目为三门峡市湖滨区建设局 2024 年湖滨区前进街道和

---

崖底街道片区易涝点综合整治及排水防涝设施建设项目(三标段)。包括斜桥村，斜桥路与站南路。主要施工内容为：斜桥村地面硬化，室外管沟新建，截水沟，泄洪渠，室外排水管网；斜桥路与站南路道路改造，排水管网等。

## 二、编制依据：

1.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标准》 GB/T50500-2024；
2. 《河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HA01-31-2016）》、《河南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HA02-31-2016）》；《河南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HAA1-31-2016）及其配套文件；
3. 设计图纸；
4. 与建设工程项目有关的标准、规范、计价文件。

## 三、费用计取说明：

1. 人工费、机械费、管理费动态调整指数执行豫建消技【2025】12号文；
2. 材料价执行三门峡工程标准造价信息 2025 年第 5 期信息价，信息价中没有的执行市场调查价；
3. 增值税按一般计税方法，按 9% 税率计算。

---

## 第八章 图纸（另附）

---

## 第九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 1. 技术要求

最新的国家、行业和地方现行标准、规范和规程等。

图纸或技术规格书中标明的技术规范和标准及相关技术要求。

本工程施工、材料质量标准以及检测、试验、协调配合等事宜必须符合国家、部颁及当地政府颁发的现行技术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等规范以及行业标准。

本工程实施中所采用的规范和标准如出现标准不一致的情况，以标准高的为准。

技术规范标准与新技术规范标准不一致时，以新技术规范标准为准。

其它与本工程有关的现行工程技术、施工验收标准及规范。

### 2. 标准依据

施工图纸中所列的设计、施工及验收规范；

其它与本工程有关的现行工程技术、质量评定标准、施工验收标准和规范。

---

## 第十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 标段

#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

目 录  
(自行编制)

---

## 一、投标函

\_\_\_\_\_ (招标人名称) :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标段) 施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在考察工程现场后, 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元) 的投标总报价, 工期 \_\_\_\_\_, 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 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 工程质量达到 \_\_\_\_\_。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 \_\_\_\_\_ 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证明, 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_\_\_\_\_ 元 (小写: ￥\_\_\_\_\_ )。
4. 如我方中标:
  -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3)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 我方在此声明, 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 本投标函连同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 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7.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子签章)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二、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标段				
投标人				
项目经理		级别		证书编号
投标总价（元）	大写：			
	小写：			
	其 中	安全生产措施费		
		增值税		
		暂列金额		
		专业工程暂估价 (含税)		
合计：				
投标质量要求				
投标工期（日历天）				
投标有效期（日历天）	投标截止之日起 _____ 日历天			
农民工工资保障金承诺 (可另附)				
委托代理人及联系方式				
邮箱				

投标人：\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 (电子签章)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 年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人身份证件扫描件 (正、反面)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现授权委托(单位名称)的(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 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招标单位)的(项目名称)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件双面扫描件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电子签章)

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法定代表人签章)

身份证号码: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因本项目为电子标, 委托代理人无法手写签字, 可以电脑打印字体为准或以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

---

#### 四、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包含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缴纳回执截图、开户许可证扫描件）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五、项目管理机构

### （一）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

##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执业资格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施工管理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注册证、身份证件，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与本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及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证明，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协议书，且无在建和新承接工程的项目经理承诺书；项目技术负责人应附身份证件、职称证、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证明，其他主要人员应附执业证或上岗证书；

---

附件：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

承诺书

\_\_\_\_\_ (招标人名称) :

我方在此声明, 我方拟派往\_\_\_\_\_ (项目名称)  
的项目经理\_\_\_\_\_ (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无在建和新承接工程项目。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 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六、资格审查资料

###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高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备注: 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及承诺函、无商业贿赂及无不正当竞争行为承诺书、网站查询截图、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图及非联合体承诺书等资料并已完善主体库信息。

---

## (二) 近年财务状况表

注：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  
审计报告原件扫描件

---

### (三)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合同名称	
合同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完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监理人和总监理工程师 以及电话	
合同项目描述	
备注	

注：相关材料扫描件附后。

---

(四) 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合同名称	
合同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计划完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监理人和总监理工程师以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注：相关材料扫描件附后。

---

### (五)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表

(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诉讼或仲裁事项	诉讼或仲裁中的地位	缘由	结果	备注
一	诉讼事项				
二	仲裁事项				

注：1. 相关材料扫描件附后。

2. 如无诉讼或仲裁事项，请在相应表格内标注“无”。

---

## (六) 信誉要求

---

(七) 其他证明材料

---

## 七、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 八、施工组织设计

1.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和对现场的勘察情况,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参考以下要点编制本工程的施工组织设计:

- (1) 主要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 (2)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 (3)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 (4) 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
- (5) 工期保证措施
- (6) 拟投入资源配备计划措施
- (7) 施工进度表或网络计划图
- (8) 施工总平面图布置
- (9) 安装方式的创新应用实施方案
- (10)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 等的程度
- (11) 风险管理措施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内容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 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一：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 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拟配备本项目（标段）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 拟配备本项目（标段）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拟投入本工程的劳动力计划表

### 拟投入本工程的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

附表四：计划开工日期、完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投标单位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

##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施工营地、料场、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

## 九、其他资料

招标文件要求的或投标人认为有必要的其他资料

---

十、协调处理 12345 社区、居民投诉的承诺书

(格式自拟)

十一、缴纳履约保证金（保函）的承诺书

(格式自拟)

---

## 十二、缴纳农民工工资保障金（保函）的承诺书

\_\_\_\_\_ (招标人名称) :

我方在此声明，中标后能够及时、足额存入农民工工资保障金。一旦其承包的建筑工程项目中出现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况的，可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从农民工工资保障金中先予划支。

特此承诺。

投标人：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